



*China Census For Water*

# 甘肃省第一次全国 水利普查成果

## 【4】经济社会用水情况



*China Census For Water*

© 甘肃省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成果编辑委员会 编



甘肃人民出版社

# 甘肃省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成果

## 【4】 经济社会用水情况

© 甘肃省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成果编辑委员会 编



甘肃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甘肃省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成果：全10册 / 栾维功，  
翟自宏主编；甘肃省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成果编辑委员  
会编。--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2014.5  
ISBN 978-7-226-04588-6

I. ①甘… II. ①栾… ②翟… ③甘… III. ①水利调  
查—调查报告—汇编—甘肃省 IV. ①TV21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77309号

出版人：吉西平  
责任编辑：牟克杰  
装帧设计：兰州山水文画广告有限公司

甘肃省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成果  
甘肃省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成果编辑委员会 编

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730030 兰州市读者大道568号）

甘肃澳翔印业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89毫米×1194毫米 1/16 印张 68.75 插页 20 字数 1514千

2014年6月第1版 2014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30

ISBN 978-7-226-04588-6 定价（共10册）：1560.00元

（如有印装错误、破损可与发行部联系）

## 甘肃省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成果编委会

主 任：魏宝君

副 主 任：栾维功 翟自宏 陈继军 张建胜 尚 桢

牛最荣 张有俊

委 员：王义民 刘宗平 万国宁 李 龙 曾有孝

李育鸿 张宏桢 张承宗 杨建国 雷升文

赵映东 王晓春 高 伟 郭镇西

总 主 编：栾维功 翟自宏

副总主编：张建胜 张有俊

执行编辑：孟兆芳

### 《经济社会用水情况》编辑组

主 编：孟兆芳 赵 莉

编 辑：赵 莉 王琚莉 张景兰 张 鹏

### 《经济社会用水情况》编写组

审 定：牛最荣 审 核：陈 文

编 写：王启优 赵 清 赵映东 郭 璐 王学良

刘岩峰 冯小燕 霍正文 郭西峰 孙 超

聂 晶 赵 莉

参编人员：曹宇廷 滕育春 张新民 王光华 尚新明

丁 进 牛中平 张 梅 曾 蓉 狄乾泰

甄东红 牛晓宇 武俊霞 葛 贵 田君生

茹向荣 王释国 冯康存 马国华 张硕慧

刘 红 李 毅 贾旭兵 陈 文 左文发

冯康湖 尤晓宁 张伟锋 张百祖 宋爱英

# QIANYAN

## 前言

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是国务院做出的一项重大决策，是国家资源环境调查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水利系统的一件大事。2010年至2013年，甘肃省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严格按照国务院水利普查办公室的统一要求，在省水利普查领导小组的正确领导下，通过各级普查机构密切协作，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各项普查任务。全省共确定清查对象55.8万个，详查了14.7万个普查对象，完成空间数据标绘对象7.1万个，整理归档普查档案案卷1.2万卷。

为充分反映我省水利普查成果，便于广大用户全面了解、查阅和使用普查成果，让普查成果有效服务于全省社会各界和广大水利系统干部职工，省水利普查办公室按照国务院水利普查办公室对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成果体系建设工作方案要求，结合我省实际组织人员编制了甘肃省第一次水利普查成果集。

本成果共分10卷27册，编者力求通过文字、数据、图册、照片等方式多角度立体反映三年来我省水利普查工作在组织实施、综合协调、培训宣传、技术调查、数据采集、质量控制方面的点点滴滴，做到图文并茂、数据翔实、文字简洁，具有综合性、资料性、实用性特点。该成果集汇聚着三年多来全省各级普查机构和普查人员的辛勤劳动和努力，凝聚着大家的心血和汗水。

经济社会用水情况普查成果是甘肃省第一次水利普查成果第四卷，包括《经济社会用水情况》、《经济社会用水情况（简）》和《经济社会用水情况调查数据汇编》三册。本卷成果主要反映了我省2011年度不同行业用水定额指标及流域和区域取水量、供水量、用水量等全口径供用水量成果。普查数据包括全省城乡居民生活用水、农业用水、工业用水、建筑业用水、第三产业用水等国民经济各行业用水以及河道外生态环境用水等全口径用水量。

限于编辑经验和水平，本报告难免有疏漏和不妥之处，热忱希望各级领导、各界专家、广大水利工作者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我们将在以后普查成果开发应用中逐步完善。

在此，向所有参与和支持全省水利普查工作的单位、领导和个人致敬！

甘肃省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3年12月

# 目 录 contents

---

第一章 概 述	1
一、普查依据	1
二、普查对象、范围与内容	1
(一) 调查对象与范围	1
(二) 调查内容与方式	1
三、技术路线	2
(一) 调查对象确定	2
(二) 取用水量指标获取	4
(三) 调查表填报	5
(四) 用水量分析计算	6
(五) 供用水量汇总平衡	6
四、普查组织与实施	6
(一) 组织与实施原则	6
(二) 工作开展情况	6
(三) 质量控制管理	7
五、2011 年水资源状况	8
第二章 居民生活用水	9
一、调查对象成果	9
(一) 调查对象确定方法	9
(二) 数据获取方式	9
(三) 数量及分布	9
二、全口径用水量	10

(一) 水量推算方法及指标确定	10
(二) 全省人口数量及结构	13
(三) 用水量成果	14
(四) 用水指标	15
第三章 农业用水	18
一、调查对象成果	18
(一) 调查对象确定方法	18
(二) 数据获取方式	18
(三) 调查数量及分布	21
二、全口径用水量	23
(一) 水量推算方法及指标确定	23
(二) 全省灌溉面积、畜禽数量及结构	29
(三) 农业用水量成果	32
(四) 农业用水指标合理性	36
第四章 工业用水	45
一、调查对象成果	45
(一) 调查对象确定方法	45
(二) 数据获取方式	45
(三) 调查数量及分布	47
(四) 调查对象用水量	48
二、全口径用水量	54
(一) 水量推算方法及指标确定	54
(二) 全省经济指标数量及结构	55
(三) 用水量成果	57
(四) 用水指标合理性分析	60

第五章 建筑业及第三产业用水	67
一、调查对象成果	67
(一) 调查对象确定方法	67
(二) 数据获取方式	68
(三) 数量及分布	69
(四) 调查对象用水量	71
二、全口径用水量	75
(一) 水量推算方法及指标确定	75
(二) 全省经济指标数量及结构	76
(三) 用水量成果	80
(四) 用水指标合理性	83
第六章 河道外生态环境用水	87
一、调查对象成果	87
(一) 调查对象确定方法	87
(二) 数据获取方式	87
二、全口径用水量	87
(一) 水量推算方法	87
(二) 用水量成果	87
第七章 总用水量	92
一、供用水平衡分析	92
(一) 供用水量平衡方法	92
(二) 全省供用水平衡情况	93
二、用水量成果	99
(一) 用水量组成及分布	99
(二) 综合用水水平	104

三、对比分析	107
--------	-----

附 件

附图 1 甘肃省经济社会用水量柱状分布图（按行政分区）	113
附图 2 甘肃省经济社会供水量柱状分布图（按行政分区）	114
附图 3 甘肃省经济社会用水调查水资源分区分布图	115
附表 1 甘肃省各县（区）经济社会用水量汇总表	116
附表 2 甘肃省各县（区）经济社会用水供水量汇总表	122
附表 3 甘肃省各县（区）经济社会用水 2011 年主要社会经济指标汇总表	128
附表 4 甘肃省各县（区）经济社会用水 2011 年主要用水指标汇总表	132



# 第一章 概述

## 一、普查依据

《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的通知》（国发〔2010〕4号）是开展经济社会用水调查的主要依据。

《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总体方案》、《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培训教材之四经济社会用水情况调查》、《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台账建设技术规定》、《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质量控制工作细则》、《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对象清查数据上报和验收管理办法》、《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经济社会用水情况调查成果汇总技术规定》等规定、教材、细则和办法是本次普查的重要技术依据。

水利普查是一项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是国家资源环境调查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基础水信息的基准性调查。开展全国水利普查经济社会用水调查是为了有利于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推进水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有利于提高全社会水患意识和水资源节约保护意识，推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经济社会用水调查是水利普查的重要内容之一。通过经济社会用水调查，统计分析流域和区域分区的经济社会主要指标，建立用水户资料档案，掌握各行业用水户的供水用水情况及其分布，从而全面查清全社会经济社会用水状况。为科学制定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完善流域和区域水资源管理体制、推进水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实行水资源流域与区域取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以及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等方面提供基础与支撑。

## 二、普查对象、范围与内容

### （一）调查对象与范围

经济社会用水情况调查范围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未含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各类经济社会用水户。经济社会用水户包括居民家庭、农业、公共供水企业、工业企业、建筑业企业及第三产业机关企事业单位等用水户。

由于经济社会用水户数量巨大，用水计量尚未普及，不易做到逐个调查，因此将调查对象分为用水大户和一般用水户。用水大户逐一调查，一般用水户采用典型调查的方式推算获得。

### （二）调查内容与方式

调查内容包括经济社会主要指标、城乡居民生活用水状况、生产与生态用水状况。

经济社会主要指标。收集整理流域和区域分区的人口、产值、灌溉面积等主要经济社会指标。

城乡居民生活用水状况。通过统计农村及城镇用水人口，结合城乡居民用水典型调查，摸清城乡居民用水状况。



生产与生态用水状况。通过统计主要经济社会指标，结合灌区和企事业单位的用水大户和典型用水户的用水调查，摸清农业、工业、建筑业、第三产业等国民经济各行业用水量，以及城镇环境和河湖湿地等人工生态补水量情况等。

经济社会用水调查采取用水大户逐个调查与一般用水户典型调查相结合的方式。

### 三、技术路线

经济社会用水调查的主要任务是通过城乡居民生活用水、农业用水、工业用水、建筑业用水、第三产业用水等国民经济各行业用水以及河道外生态环境用水的调查，统计分析流域和区域的社会主要指标，建立用水户资料档案，全面准确地掌握各行业用水户的供用水情况和分布。具体如下：

全面查清经济社会用水大户（农业为万亩以上灌区、其他为取水量超过 5 万  $m^3$ ）的数量、分布及其 2011 年取用水状况；收集常住人口、灌溉面积、工业产值等主要经济社会指标，开展一般用水户调查，并进行单位用水指标分析，摸清我省 2011 年生产和生活用水情况；收集绿地面积、绿地灌溉定额、环境卫生清洁面积、环境卫生用水定额以及河湖补水面积等资料，分析计算河道外生态环境用水量，最终得到全口径经济社会用水量。

经济社会用水情况调查由县级水利普查机构在上级水利普查机构的指导下进行用水调查工作，省级普查机构负责各行业和各分区的全口径用水量分析计算工作，地级普查机构主要协助进行用水调查表的审核、以及协助进行全口径用水量分析计算工作。经济社会用水情况调查主要包括调查对象确定、台账建设、调查表填报、用水量分析计算、用水合理性分析及成果上报五个步骤，见图 1-1。

调查按“在地原则”，以县级行政区为基本工作单元，区分不同用水户情况采用不同的方法确定调查对象名录。采取用水大户逐个调查与一般用水户典型（或抽样）调查相结合的方式，分析计算不同用水行业的用水指标。根据流域和区域经济社会主要指标，分析推算流域和区域城乡居民生活用水、农业和工业等国民经济各行业生产用水和河道外生态用水状况，逐级进行审核、汇总和协调平衡分析。

#### （一）调查对象确定

收集和整理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成果以及各地相关资料，根据用水大户和典型用水户确定方法初步选取调查对象，形成需要调查的用水户初始名录。在初始名录基础上增减用水大户，通过电话或走访等方式核实所有调查对象的信息是否正确和完备，删减不符合要求的调查对象并根据调查数量要求增补相应的典型用水户，完成最终调查对象的确定，形成最终需要调查的用水户名录。

全省共确定调查名录对象数量为 18990 个，其中：灌区调查对象 769 个（全省万亩以上灌区全部包括，万亩以下按 20% 选取），工业企业 2715 个，建筑业与第三产业 5548 家，居民生活典型用水户 8710 户，规模化畜禽养殖场 848 个，公共供水企业 313 家，河道外生态环境用水对象 87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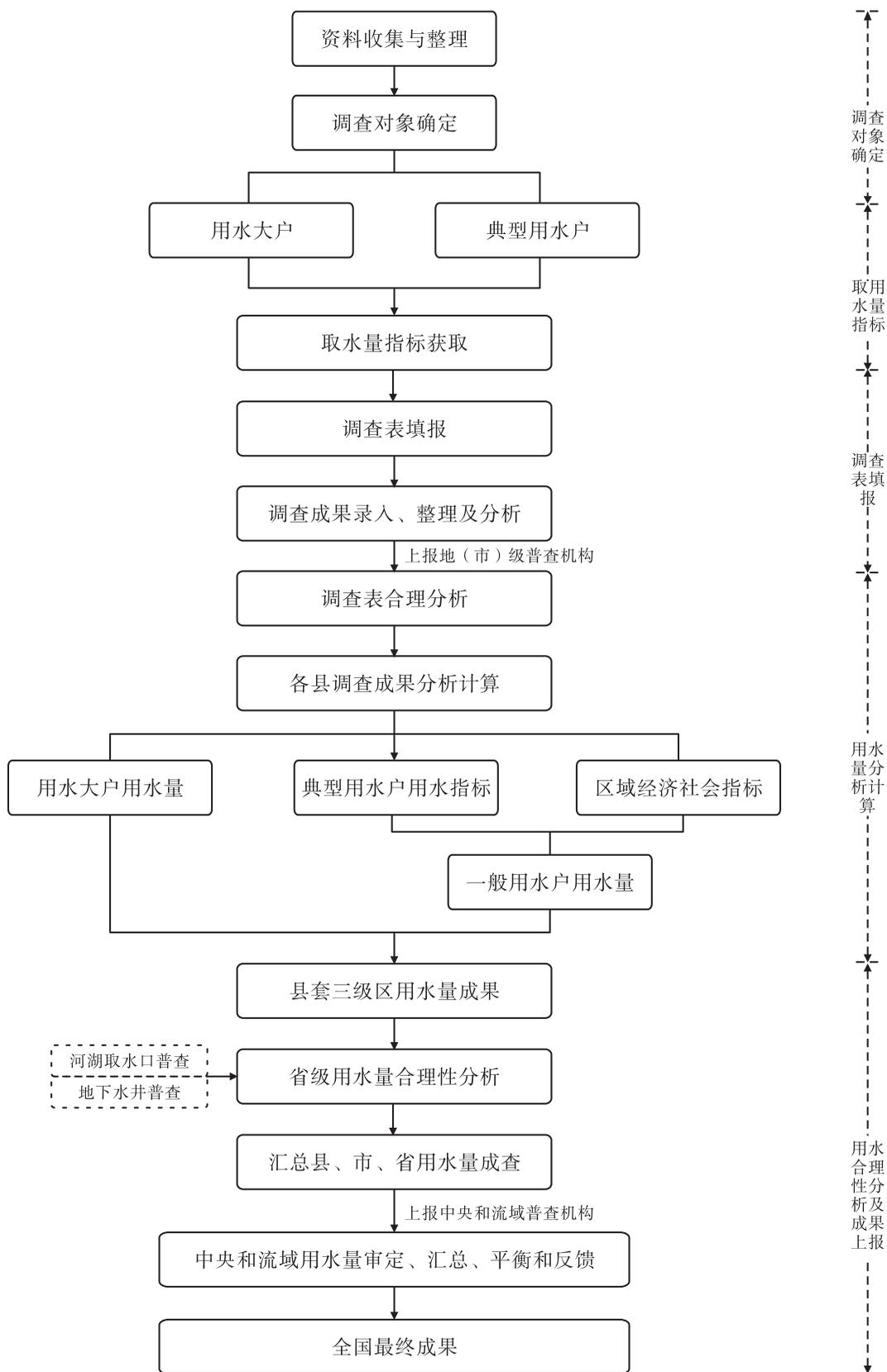


图 1-1 经济社会用水情况调查步骤图



调查名录对象平均每县区个数为 217 个，其中白银市调查对象最多，为 260 个/县（区），张掖市次之，为 258 个/县（区），调查对象个数最少的是甘南州，为 170 个/县（区），详见表 1-1。

表 1-1 甘肃省经济社会用水调查专项清查对象名录个数汇总表

行政区划	名录数	居民生活用水户调查对象	灌区调查对象	规模化畜禽养殖场调查对象	公共供水企业调查对象	工业企业调查对象	建筑业与第三产业调查对象	小计	县（区）平均名录个数
	县（区）个数	户	处	个	个	个	个		
兰州市	8	800	51	50	26	405	690	2022	253
嘉峪关市	1	100	4	2	3	37	63	209	209
金昌市	2	200	6	31	9	81	125	452	226
白银市	5	500	112	75	22	247	342	1298	260
天水市	7	700	72	46	37	224	451	1530	219
武威市	4	400	26	113	19	144	222	924	231
张掖市	6	600	34	219	29	250	417	1549	258
平凉市	7	700	44	32	39	215	413	1443	206
酒泉市	7	700	24	56	25	223	505	1533	219
庆阳市	8	800	98	45	20	256	489	1708	214
定西市	7	710	81	66	18	177	438	1490	213
陇南市	9	900	104	27	26	170	489	1716	191
临夏州	8	800	59	76	32	217	485	1669	209
甘南州	8	800	54	10	8	69	419	1360	170
甘肃省	87	8710	769	848	313	2715	5548	18903	217

## （二）取用水量指标获取

所有调查对象确定以后，各类调查对象（包括用水大户和典型用水户）根据计量情况完善计量设施，通过台账建设及用水量记录取用水情况，获取用水量数据。取用水量获取是本次普查最重要的环节之一，国家先后下发《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台账建设技术规定》与《水利普查质量控制工作细则》，我省针对经济社会用水台账建设工作，先后两次召开会议确定台账建设名录，并对台账建设作了明确的要求和规定。2011年3月17-20日，国普办和黄委水利普查办对我省水利普查台账建设对象名录汇总审核督导；3月25日，省普查办下发了关于加强台账建设工作的通知（甘水普办〔2011〕26号）。2011年3-4月份和12月份，两次共派10个督导组对水利普查台账建设工作进行现场督导，督导组采用“全覆盖、点对点、手把手、现场查、就地改、亲自做”的方式进行，效果



良好。

全省主台账表 9032 张，辅助台账表 76380 张，全部进入上报系统，用水量记录表 10473 张，在县（区）存档保存，详见表 1-2。

表 1-2 甘肃省经济社会取用水台账数量汇总表

对象数 行政区划	灌区			工业		建筑业		第三产业		其他用水	
	主台账表	取水辅助台账表	用水辅助台账表	主台账表	辅助台账表	主台账表	辅助台账表	主台账表	辅助台账表	居民用水户记录表	规模化养殖场记录表
兰州市	51	400	1635	405	329	47	40	643	598	800	50
嘉峪关市	4	15	17	37	37	9	9	54	54	100	2
金昌市	6	1469	6112	81	81	10	10	115	121	112	31
白银市	112	496	1196	247	283	26	30	316	372	520	83
天水市	72	72	72	224	224	47	47	404	404	700	46
武威市	26	63	19468	144	144	19	19	203	203	400	113
张掖市	34	180	4764	250	250	33	32	384	385	600	219
平凉市	44	97	755	215	884	34	72	379	514	520	32
酒泉市	24	9965	12636	223	223	30	30	475	481	700	56
庆阳市	98	92	98	256	335	38	27	451	263	800	45
定西市	81	905	905	177	177	33	33	405	405	710	66
陇南市	104	139	139	170	136	36	28	453	319	725	27
临夏州	59	351	2477	217	1191	31	96	454	1739	904	641
甘南州	54	159	159	69	105	30	100	389	714	1460	11
甘肃省	769	14403	50433	2715	4399	423	573	5125	6572	9051	1422

台账建设是数据获取的关键环节，我省通过下发经普资料、开展培训、召开台账建设名录会议、先后数次对台账建设进行督查，召开台账建设工作会，2011 年 5 月份甘肃省水利普查基层登记台账管理系统正式启动运行，台账系统发挥了非常重要的作用。获取指标真实可靠，达到了质量控制要求。

### （三）调查表填报

按照“在地原则”由县级普查机构组织，由用水户利用日常记录、取用水台账等数据及单位统计资料填报了用水调查表，并经过省市县逐级逐层普查人员审核，省市县分别召开数次审核会议，确定了最终的调查表数据及相关社会经济指标。全省共填写调查表 18990 个，全部进入台账系统。



#### （四）用水量分析计算

用水调查表填写完成后，县级普查机构对调查表数据审核，并进行录入和整理，形成调查成果并报送地级普查机构；地级普查机构对调查表数据的合理性进行分析，然后上报省级普查机构。省级普查机构对各县调查成果进行分析计算，确定用水大户的取水量和典型用水户的行业单位取水指标。然后，结合各行业经济社会指标以及相关本次普查成果，根据用水量推算方法分别推算和确定各县级行政区套水资源三级区的生活净用水量、农业净（毛）用水量、公共供水企业毛用水量、工业净（毛）用水量、建筑业净用水量、第三产业净用水量、河道外生态环境用水量和区域净（毛）总用水量。

#### （五）供用水量汇总平衡

省级普查机构除分析计算各县用水量以外，对全省用水量成果进行合理性分析。主要是通过各行业用水量与收集的社会经济指标计算各行业相应的用水指标，与相关成果对比，分析这些指标的合理性。

在分析用水合理性基础上，省级普查机构对全省的供水量和毛用水量进行对比分析，最终达到全省的供水量与毛用水量应相等。

河湖开发利用治理中的取水口调查了经济社会从江河、湖库取水口提取的水量，地下水普查专项调查了经济社会从地下水井提取的水量，这两者之和即为我省经济社会从地表水和地下水提取的全部水量。同时考虑跨省供水量以及省内雨水集蓄利用量、再生水利用量、其他水利用量等，综合汇总计算全省供水量。经济社会用水情况调查获得的毛用水量，为用水户从其取水口取用的水量，包括了区域内的输水损失。分析全省供水量和用水量是否基本相等，若差异较大检查核实供水量和用水量成果，分析差异原因，进行必要的调整和修改。

通过以上分析汇总，形成省级用水量成果。

### 四、普查组织与实施

#### （一）组织与实施原则

按照《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的通知》（国发〔2010〕4号）精神，水利普查按照“全国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组织实施。

国务院成立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流域及地方各级政府参照全国水利普查机构设置模式，成立相应普查机构，建立国家（流域）、省、地、县等四级水利普查机构。

#### （二）工作开展情况

1. 组织完成了经济社会用水普查省级培训。由省水文水资源局主办，厅水资源处负责授课的甘肃省经济社会用水专项于2010年12月12-14日举办了甘肃省第一次水利普查经济社会用水省级培



训班，省、市、县参加培训人员 175 名。2011 年 9 月 7-8 日、9 月 14-15 日，经济社会用水调查专项组先后在我省成县和张掖市举办了甘肃省省级填表上报阶段经济社会用水专项培训班，共培训 200 人次。通过培训工作，使参加培训的人员深刻领会全省水利普查实施方案，充分认识经济社会用水情况普查的重要意义，熟练掌握用水调查的对象、范围、技术路线、数据获取办法、质量控制要求和时间节点，为我省经济社会用水普查工作的顺利进行打下了坚实的人才基础。

2. 协调各地普查机构进行县级培训。在专项组的协调下，各地县级普查机构先后对本辖区内的普查员、普查指导员进行了培训工作。参加县级培训的人员是本次普查的普查员、普查指导员，他们负责普查数据的获取，并直接或者协助各管理单位填报普查表。通过各地的县级培训，为我省培训出了大量优秀的普查技术人员，选聘了普查员、普查指导员，为我省水利普查工作的圆满完成提供了必要的人员保证。

3. 制定清查名录底册。专项组在收集水利、统计、城建等各部门的资料后，整理并下发了本专项的清查名录底册，为普查初始名录及普查对象的确定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4. 充分做好基础资料准备工作。国普办下发《第二次经济普查资料》后，专项组立即将资料按照 14 个地级行政区统一下发到各市普查办，并逐个签订保密协议；提前下发县级行政区套水资源三级区图和分区表，为县区更加准确选取名录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下发省水利厅统计的取水许可相关资料，使县区普查专项组能更加明确调查对象，确保用水大户不漏查。

5. 开展现场督查、集中审核、分析汇总。为了确保普查工作顺利开展和普查数据质量，经济社会用水专项组先后参与省普查办和本专项组织的现场督查 10 批次，就名录确认、台账建设、数据填报等方面开展现场督查，进行技术指导；同时，召开不同层次的会议进行集中审查，通过内部审核和外部审核，解决存在问题，确保数据质量；在此基础上，按照普查时间节点要求组织开展分析汇总和数据上报工作。

### （三）质量控制管理

根据国普办《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数据审核办法》、《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数据审核技术规定》、《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经济社会用水情况调查成果汇总技术规定》等相关文件精神和技术规定，经济社会用水专项组及时编写了审核要点，包括内部指标审核和外部审核指标，专项组业务技术骨干先行对普查数据全面开展了专业内部审核，2012 年 2-3 月，全省 14 个市（州）86 个县（区）以“省市集中、逐县覆盖、专项联审、异地联动”的方式，省、市、县三级同时登录数据处理上报系统，逐县、逐表、逐指标审核普查数据的规范性、完整性、合理性和一致性，对存在的问题现场反馈，并由县级水利普查办及时修改补充。同时，对普查要求的取供用排水量平衡组织跨专业审核，以经济社会用水专项组为主，其他相关专业组配合进行汇总平衡分析，专业间存在相互关联的指标，以下游专



业组为主，上游专业组配合进行审核。通过审核—反馈—整改—确认等质量控制程序，确保了水利普查数据质量可靠。

## 五、2011 年水资源状况

据《2011 年甘肃省水资源公报》显示，甘肃省 2011 年降水量和地表水资源量情势如下：

降水量：全省 2011 年平均降水量 272.9mm，比多年平均值偏小 1.4%，年降水量频率为 52.54%，属平水年。

按流域分区：内陆河流域平均降水量 117.9 mm，比多年平均值偏小 9.6%，年降水量频率为 64.37%，属偏枯年。与多年平均值比较，疏勒河流域偏小 29.2%，黑河流域偏小 5.7%，石羊河流域偏大 22.6%。黄河流域平均降水量 468.6 mm，比多年平均值偏大 1.2%，年降水频率为 46.61%，属平水年。长江流域平均降水量 618.9 mm，比多年平均值偏大 3.3%，年降水频率为 44.97%，属平水年。

按行政分区：与多年平均值比较，嘉峪关市、金昌市、武威市、天水市、平凉市、庆阳市、甘南州、陇南市等 8 地级行政区偏大 5.1% ~ 43.8%，其中金昌市偏大 43.8%，武威市偏大 21.3%，甘南州偏大 5.1%；其余 6 地级行政区均偏小，其中酒泉市、临夏州分别偏小 25.3%、19.6%，其余偏小 7.0% ~ 16.0%。

水资源量：2011 年全省水资源总量 272.14 亿  $m^3$ ，比多年平均值 289.44 亿  $m^3$  偏小 5.9%，地表水资源量 263.78 亿  $m^3$ ，地下水资源量 128.44 亿  $m^3$ ，纯地下水资源量 8.35 亿  $m^3$ 。

按流域分区：内陆河流域水资源总量 64.81 亿  $m^3$ ，比多年平均值 61.29 亿  $m^3$  偏大 5.7%，地表水资源量 59.46 亿  $m^3$ ，地下水资源量 49.97 亿  $m^3$ ，纯地下水资源量 5.35 亿  $m^3$ 。黄河流域水资源总量 98.43 亿  $m^3$ ，比多年平均值 127.79 亿  $m^3$  偏小 22.9%；其中地表水资源量 95.42 亿  $m^3$ ，地下水资源量 39.05 亿  $m^3$ ，纯地下水资源量 3.01 亿  $m^3$ 。长江流域水资源总量 108.90 亿  $m^3$ ，比多年平均值 100.36 亿  $m^3$  偏大 8.5%，其中地表水资源量 108.90 亿  $m^3$ ，地下水资源量 39.42 亿  $m^3$ 。

按行政分区：与多年平均值比较，酒泉市、嘉峪关市、天水市、平凉市、陇南市偏大 7.5% ~ 18.2%，张掖市基本持平，其余 8 市（州）偏小 1.1% ~ 67.5%。